

※婦人妊娠病脈證并治_{第二十 482}

妊娠，小便難，飲食如故，當歸貝母苦參丸主之。

〔按〕：

方證不合，必有脫簡，不釋。

※婦人妊娠病脈證并治_{第二十 483}

當歸貝母苦參丸方：當歸 貝母 苦參 各四兩

上三味，末之，煉密為丸，如小豆大，飲服三丸，加至十丸。

※婦人妊娠病脈證并治_{第二十 484}

妊娠，有水氣，身重，小便不利，灑淅惡寒，起即

頭眩，葵子茯苓散主之。

〔註〕：

妊娠外有水氣則浮腫，灑淅惡寒，水盛貯於肌膚，故身重；內有水氣，則小便不利，水盛阻遏陽氣上升，故起即頭眩也。用葵子茯苓者，是專以通竅利水為主也。

※婦人妊娠病脈證并治_{第二十 485}

葵子茯苓散方：葵子 一升 茯苓 三兩

上二味，杵為散，飲服方寸匕，日三服，小便利則愈。